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目名称： 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拌合站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目 录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1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3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9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1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35
六、结论 .....	37
附表 .....	38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38

附图

附件

信用承诺书

行政审批申请书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拌合站项目		
项目代码	[REDACTED]		
建设单位联系人	[REDACTED]	联系方式	[REDACTED]
建设地点	河南省（自治区） <u>驻马店</u> 市 <u>泌阳县</u> （区） <u>杨家集镇</u> （街道） <u>孟岗村委郭岗村民组西</u>		
地理坐标	（东经 113° 18' 29.763" ， 北纬 32° 50' 57.531"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 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泌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210-411726-04-01-379757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75
环保投资占比（%）	7.5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10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分析</p> <p>本项目国民经济分类为：C 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二、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属于水泥制品制造，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当前的产业政策。该项目于2022年11月通过泌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210-411726-04-01-379757，详见附件2）。</p> <p>三、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各生产设备均不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和第四批范围内，符合要求。</p> <p>四、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2020年12月28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豫政[2020]37号）、2021年7月9日《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驻政〔2021〕18号），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本项目与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相符性分析表</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3 1637 1367 1966"> <thead> <tr> <th data-bbox="363 1637 443 1697">序号</th> <th data-bbox="443 1637 967 1697">要求</th> <th data-bbox="967 1637 1251 1697">本项目建设情况</th> <th data-bbox="1251 1637 1367 1697">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63 1697 443 1966"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data-bbox="443 1697 967 1966">（一）划分生态环境管控单元。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相关要求，划定全市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并实施分类管控。为确保政策协同，划定的各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的数量、面积和地域分布依照国土空间规划</td> <td data-bbox="967 1697 1251 1966">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一般管控单元，项目经采取环评提出的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满足相关要求。可以减少污染物排放，防控生态环境风</td> <td data-bbox="1251 1697 1367 1966" style="text-align: center;">相符</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1	（一）划分生态环境管控单元。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相关要求，划定全市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并实施分类管控。为确保政策协同，划定的各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的数量、面积和地域分布依照国土空间规划	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一般管控单元，项目经采取环评提出的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满足相关要求。可以减少污染物排放，防控生态环境风	相符
序号	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1	（一）划分生态环境管控单元。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相关要求，划定全市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并实施分类管控。为确保政策协同，划定的各类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的数量、面积和地域分布依照国土空间规划	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一般管控单元，项目经采取环评提出的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满足相关要求。可以减少污染物排放，防控生态环境风	相符								

	<p>明确的空间格局、约束性指标等调整确定。</p> <p>——优先保护单元。指具有一定生态功能、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突出空间用途管控，以生态环境保护优先为原则，依法禁止或限制有关开发建设活动，优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确保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重点管控单元。指人口密集、资源开发强度较大、污染物排放强度相对较高的区域。主要推动空间布局优化和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深化污染治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防控生态环境风险，守住环境质量底线。</p> <p>——一般管控单元。指除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其他区域。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要求，生态环境状况得到保持或优化。</p>	<p>险，守住环境质量底线。</p>	
2	<p>(二) 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基于生态环境管控单元，统筹考虑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等要求，从优化空间布局、管控污染物排放、防控生态环境风险、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等方面提出管控要求，分类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建立“1+1+10+58”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体系，两个“1”分别为我市区域环境特征研判和全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10”为市辖区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58”为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p>	<p>项目位于驻马店市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村民组，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地、风景名胜區、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p>	<p>相符</p>
<p>1、生态红线</p> <p>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村民组。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地、风景名胜區、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p> <p>2、环境质量底线</p> <p>环境空气：根据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2021年泌阳县环境空气质量6项基本因子中，SO<sub>2</sub>年平均值、NO<sub>2</sub>年平均值、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对应的日均浓度值、O<sub>3</sub>日均值第90百分位数对应的日均浓度值、PM<sub>2.5</sub>年平均值、PM<sub>10</sub>年平均值，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级达标区。</p>			

地表水：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为厂界西侧约 1670m 处的石河（洪河右支流），项目选址区域适用地表水环境质量为Ⅲ类的水域。根据周边地表水体的监测数据可知，洪河水质较好。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饮用水源保护区为项目东侧约 19.08km 的泌阳县城市饮用水源地宋家场水库。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内。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依托泌阳县金泰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肥田，故项目建成后对洪河的水质不会产生影响。

声环境：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村民组，根据环境噪声划分规定，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本项目建成后噪声产生量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要求。建设运营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因此项目建设声环境质量是符合要求的。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采用的能源主要为水、电，不属于高能耗、高水耗项目。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措施，可使产生的污染物得到有效的处置，符合清洁生产相关要求。项目对资源的使用较少，利用率较高，不触及资源利用上线。

###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选址位于驻马店市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村民组，属于分区管控单元中的一般管控单元。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试行）》的函（豫环函〔2021〕171 号）、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印发驻马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的函》（驻环函〔2021〕26 号），驻马店市泌阳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详见下表。

表 1-2 驻马店市泌阳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环境管理	环境管控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	企业建设情况/环评要求	相符

单元 编码	单元 名称	区 县	乡 镇	分类		性		
ZH411 7263 0001	泌阳县大气重点单元	泌阳县	杨家集镇	一般 管控 单元	空间 布局 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化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以及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1、本项目租赁泌阳县金泰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工业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 2、不属于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	符合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 2、禁止填埋场渗滤液直排或超标排放。 3、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畜禽规模养殖场（小区）要配套建设与养殖规模相适应的粪便污水防渗防溢流贮存设施以及粪便污水收集、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积极引导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便污水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 4、持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已建成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率。	本项目为水泥制品制造业，属于一般工业项目，不属于养殖业、填埋场等，固体废物经合理处理后不外排	符合
<p>本项目国民经济分类为 C 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对照《关于印发驻马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的函》(驻环函[2021]26号)要求，本项目不属于所在环境功能区“负面清单”项目。</p> <p><b>五、选址合理性分析</b></p>								

根据企业提供泌阳县自然资源局出具文件（见附件 4），该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根据杨家集镇人民政府出具规划文件（见附件 3），该项目符合杨家集镇总体发展规划，符合土地和规划相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满足《河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要求（试行）》的函（豫环函〔2021〕171 号）、《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驻政〔2021〕18 号）和《关于印发驻马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的函》（驻环函〔2021〕26 号）的相关要求，满足“三线一单”的要求。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不涉及环境空气敏感点，50m 范围内不涉及噪声敏感点。

项目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肥田，不外排。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采用集气罩统一收集后经 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项目按环保要求设置有固废暂存间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得到有效的处理处置。

因此本评价认为该项目选址合理。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 建设 内容	<p><b>一、项目概况</b></p> <p>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位于马店市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村民组，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主要从事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等。企业新建“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拌合站项目”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总占地面积 10000m<sup>2</sup>，该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通过泌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210-411726-04-01-379757，详见附件 2）。</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等有关规定，本项目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p> <p>受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委托（环评委托书详见附件 1），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公司技术人员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精神，开展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通过现场踏勘，收集资料，在听取相关政府部门和专家意见的基础上，详细分析了该项目的工程情况，遵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完成了《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请审批。</p> <p><b>二、工程内容及规模</b></p> <p><b>1、项目基本概况</b></p> <p>项目名称：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拌合站项目</p> <p>建设单位：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p> <p>项目类型：新建</p> <p>建设地点：河南省驻马店市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村民组，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p> <p>建设规模：水泥稳定碎石 80 万 m<sup>3</sup>/a（本次环评不包括项目备案证明中的沥青混凝土生产线项目）。</p> <p>投资规模：总投资 1000 万元（本次投资不包括项目备案证明中的沥青</p>
-----------------	--

混凝土生产线项目投资)

## 2、工程内容

根据建设项目提供的资料，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本次环评不包括项目备案证明中的沥青混凝土生产线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用地租赁泌阳县金泰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泰资源）的预留土地，部分设施依托金泰资源的厂房设施。）。

**表 2-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建设内容	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水稳搅拌生产车间	1 栋，长 40m×宽 30m×高 15m，建筑面积 1200m <sup>2</sup> ，钢构	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 栋，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4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800m <sup>2</sup>	依托金泰资源
	原料仓库	1 栋，钢构，建筑面积 2300 m <sup>2</sup> ，新建 4 仓室配料机 1 套	依托金泰资源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配料及搅拌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	新建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2m <sup>3</sup> ）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肥田	依托金泰资源
		车辆冲洗废水，经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依托金泰资源
	噪声治理	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独立减震基础等措施	新建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依托金泰资源

##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生产能力
1	水泥稳定碎石	万m <sup>3</sup> /a	80

##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施名称	数量（台/套）	功能
1	四仓室配料机	1	配料混料

2	斜皮带机	1	用于物料输送
3	搅拌机	1	搅拌
4	粉体储罐	4	水泥+矿粉等
5	脉冲式布袋除尘器	1	废气处理
6	铲车	1 辆	物料转移
7	车辆冲洗装置及循环水池	1 套	依托金泰资源现有工程
8	储水罐	1 套	依托金泰资源现有工程
9	供电系统	1 套	依托金泰资源现有工程

### 5、原辅材料及能源资源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资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包装方式	来源
1	石子		万 t/a	120	散装	外购
2	砂/石沫		万 t/a	50	散装	外购
3	水泥/粉煤灰/矿粉		万 t/a	22	散装	外购
4	资(能)源	电	万度/年	80	/	依托当地供电所
5		水	t/a	101200	/	依托金泰资源厂区地下水井

### 6、公用及辅助工程

#### (1) 给排水

给水：项目用水依托金泰资源厂区自备地下水井供给，可以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

排水：项目运营期无生产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金泰资源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用于农田施肥资源化利用。

#### (2)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所供应，电力供应充足，供电保证率较高。项目生产和生活用电能够得到很好的保证。

#### (3) 供暖、制冷

运营期本项目无集中采暖设施；办公室制冷和取暖均采用分体式冷、暖空调，夏季车间制冷采用空冷机。

	<p><b>7、工作人员及工作制度</b></p> <p>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不在厂区食宿，工作制度为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p> <p><b>8、厂区平面布置</b></p> <p>本项目位于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村民组，泌阳县金泰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厂区内。租赁泌阳县金泰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预留空地及闲置厂房，新建一条水泥稳定碎石拌合料生产线，结合金泰资源现场布局而设计，厂区平面布置由南到北依次分布为成品区、原料罐、生产区、原料区。整个生产区平面布置根据标准厂房布设，各功能区道路系统流畅、便捷，整个布置工艺流程顺畅、物流通畅、方便生产及管理，可满足生产、消防的功能要求。总体来看，项目平面布置合理。</p> <p>具体见附图 2。</p>
<p>(二)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b>生产工艺流程</b></p> <pre> graph TD     A[水泥] --&gt; B[水泥罐]     B --&gt; C[计量]     C --&gt; D[螺旋输送]     E[水] --&gt; F[蓄水池]     F --&gt; G[水泵]     H[石子、石粉] --&gt; I[骨料斗]     I --&gt; J[计量]     J --&gt; K[皮带输送]     D --&gt; L[拌合站搅拌]     G --&gt; L     K --&gt; L     L --&gt; M[成品出厂]     K -.-&gt; N[G2.1, N]     L -.-&gt; O[G2.2, N]     </pre> <p style="text-align: right;">G: 废气 N: 噪声</p>

	<p><b>工艺流程简述：</b></p> <p>水稳碎石制品是以碎石、石粉/砂、水泥/矿粉/粉煤灰等为原料，按一定比例进行精确配料、均匀混合形成的混合物。具体工艺流程如下：</p> <p>1、原料进厂储存及制备</p> <p>（1）骨料：碎石、石粉/砂由汽车运输进厂卸入碎石、石粉/砂封闭仓库。并通过铲车输送至计量仓。</p> <p>（2）水泥/矿粉/粉煤灰：粉体原料由散装罐车运输至粉体料仓，粉体料仓为钢板圆筒仓。通过气泵输送至搅拌机。</p> <p>（3）水：由生产用水管网输送，用水来自金泰资源厂内地下水。</p> <p>2、配料与计量</p> <p>本工程采用的计量装置骨料秤、水泥秤、水秤结构简单，运行可靠，计量精度高，由微机全自动控制。</p> <p>3、搅拌混合工序</p> <p>经过计量秤按配比要求称量的骨料、水泥、水，分别进入搅拌机，完成搅拌后水稳碎石经运输车直接外运。</p>
<p><b>（三）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b></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一)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根据河南省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平台数据，泌阳县 2021 年空气质量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统计结果一览表（单位：μg/m<sup>3</sup>，CO 单位 mg/m<sup>3</sup>）

名称	时间	PM <sub>10</sub>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2.5</sub>	CO	O <sub>3</sub> H <sub>8</sub>
泌阳县	2021 年	62	9	21	35	0.6	98
执行标准		70	60	40	35	4	1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表 3-1 可知,2021 年泌阳县环境空气质量 6 项因子年均值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 2020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泌阳县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级达标区。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可不开展区域污染源调查和水环境影响预测。

本项目以泌阳河涧岭店断面的监测数据来说明洪河水质，评价引用驻马店市环保局网站公示的《全市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及饮用水源水质状况公示表》中 2022年8月~2022年10月的COD、氨氮、总磷的常规监测数据，常规因子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3-2 泌阳河涧岭店断面监控断面水质监测数据公示表

监测月份	目标值				监测值			水质类别
	COD	氨氮	总磷	其它 18 项因子	COD	氨氮	总磷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2022.10	20	1.0	0.2	Ⅲ类	13	0.51	0.13	Ⅲ类

2022.09	20	1.0	0.2	III类	12	0.34	0.08	III类
2022.08	20	1.0	0.2	III类	17	0.2	0.135	III类

由上表可知，2022年8月—10月份泌阳河涧岭店断面COD、氨氮、总磷的监测值均可以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区域地表水水环境现状质量较好。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标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其标准限值为昼间60dB，夜间50dB。拟建厂址周围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侧84m处的郭岗村民组，厂界外周边50m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根据金泰资源委托河南鼎恒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厂址四周进行了声环境质量监测，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3 声环境监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噪声类别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郭岗
昼间噪声 dB (A)	53.5	52.8	53.0	52.1	52.0
夜间噪声 dB (A)	42.9	44.2	43.3	43.5	42.0

从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址四周各测点的昼、夜间声环境现状均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的限值要求，郭岗昼、夜间声环境现状均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的限值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 4、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项目从事水泥稳定碎石加工，对土壤、地下水影响较小，因此不开展土壤、地下水现状调查。

### 5、生态环境

项目周围主要为农业生态系统，评价范围内未发现自然保护区或风景名胜區，无需开展生态现状调查。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和保护级别：**

根据对本项目厂址现场勘查，厂址位于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村民组，在评价范围内无人文遗迹古迹、名胜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重要环境敏感点，厂址四周敏感点示意图见附图 3。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详见下表。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后王庄	WN	38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其 2020 年修改单
	前王庄	WSS	163	
	郭岗	ES	84	
声环境	本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地下水	本项目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二) 环境保护目标**

表 3-4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数值
废气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1953-2020)	颗粒物	表1 有组织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10
		颗粒物	表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0.5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	L <sub>eq</sub>	昼间	dB(A)	60
			夜间	dB(A)	50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三)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四) 总量 控制 指标</p>	<p>项目废水仅为生活污水，无生产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依托金泰资源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肥田。则本项目无需设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p> <p>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不涉及 SO<sub>2</sub>、NO<sub>x</sub>，主要为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少量颗粒物，因此本项目建成后无需设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p>
---------------------------------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主要是新建 1 栋搅拌楼及生产设备安装等，原料仓库、办公等设施依托金泰资源，不再另行建设。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有扬尘废气、废水、噪声以及固体废弃物。

###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运输车辆、燃油机械尾气。

#### 1、施工扬尘

在施工中，由于开挖土方造成土地裸露和土方堆放，建筑材料装卸、堆放以及运输车辆等极易产生粉尘，其随风扩散和飘动形成施工扬尘。施工扬尘是施工作业中的重要污染源，按起尘原因可分为风力扬尘和动力扬尘。

风力扬尘主要是露天堆放的建材及裸露的施工区表层浮土由于天气干燥及大风，产生风力扬尘。尘粒的沉降速度随着粒径的增大而迅速增大。当粒径大于 250 $\mu\text{m}$  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而真正对外环境产生影响的是一些微小尘粒，根据现场施工季节的气候情况不同，其影响范围和方向也有所不同。根据当地气候条件，每年的春、秋季节风力较大，所以在施工期间不可避免的会对周围敏感点产生一定的影响。

动力起尘主要为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路面清洁程度不同，车辆行驶速度不同，产生的扬尘量也不同，在同样路面清洁情况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的情况下，路面清洁度越差，则扬尘量越大。如果每天根据当天的气象条件对施工场地实施定期洒水，可有效地控制施工扬尘，可使扬尘大大减少，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施工作业范围之内。

为了进一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加强扬尘污染控制，按照《河南省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等相关要求，强化施工扬尘控制管理，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①现场必须设置控制扬尘污染责任标志牌，标明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主管部门、责任人及环保监督电话等内容。

### (一)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②施工现场必须沿工地四周连续设置稳固、整齐、美观的围挡(墙)，主干道围挡(墙)高度 2.5 米，次干道围挡(墙)高度 2 米。围挡(墙)间无缝隙，底部设置防溢座，顶端设置压顶。

③主体外侧必须使用合格阻燃的密目式安全网封闭，安全网应保持整齐、牢固、无破损，严禁从空中抛撒废弃物。

④施工现场应保持整洁，场区大门口及主要道路、加工区必须做成混凝土地面，并满足车辆行驶要求。其它部位可采用不同的硬化措施，但现场地面应平整坚实，不得产生泥土和扬尘。施工现场围挡(墙)外地面，也应采取相应的硬化或绿化措施，确保干净、整洁、卫生，无扬尘和垃圾污染。

⑤合理设置出入口，采取混凝土硬化。出入口应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设置冲洗槽和沉淀池，废水进沉淀后回用。确保出场运输车辆清洗率达到 100%。具备条件的施工现场要推广采用标准化、定型化和工具化的车辆自动冲洗和喷淋设施，安装远程监控设施，实施 24 小时监控。

⑥施工单位在场内转运土石方、拆除临时设施、现场搅拌时必须科学、合理施工，采用有效的洒水降尘措施。土石方工程在开挖和转运沿途必须采用湿法作业。

⑦施工现场应砌筑垃圾堆放池，墙体应坚固。建筑垃圾、生活垃圾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日产日清。

⑧四级以上大风天气或市政府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严禁进行土方开挖、回填等可能产生扬尘的施工，同时覆网防尘。

⑨施工现场禁止搅拌混凝土、沙浆。水泥、石灰粉等建筑材料应存放在库房内或者严密遮盖。沙、石、土方等散体材料应集中堆放且覆盖。场内装卸、搬倒物料应遮盖、封闭或洒水，不得凌空抛掷、抛撒。

⑩建设单位必须委托具有垃圾运输资格的运输单位进行渣土及垃圾运输。

采取密闭运输，车身应保持整洁，防止建筑材料、垃圾和工程渣土飞扬、洒落、流溢，严禁抛扔或随意倾倒，保证运输途中不污染城市道路和环境，对不符合要求的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员，严禁进场进行装运作业。

施工现场严禁熔融沥青、焚烧塑料、垃圾等各类有毒有害物质和废弃物，不得使用煤、碳、木料等污染严重的燃料。

施工单位应根据工程规模，设置相应人数的专职保洁人员，负责工地内及工地围墙外周边 10 米范围内的环境卫生。对于影响范围大的工程，可视情况扩大施工单位的保洁责任区。

工程应结合工程项目特点以及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单独编制施工扬尘专项控制方案，明确扬尘控制的目标、重点、制度措施以及组织机构和职责等，并将其纳入安全报监资料之中。

严格执行以上措施施工的同时，评价要求必须做到以下要求：

①施工工地开工前必须做到“六个到位”，即“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措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施工单位管理人员、责任部门监管人员）到位”。

②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六个百分之百”，即工地周边百分之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之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之百冲洗、施工现场地面百分之百硬化、拆迁工地百分之百湿法作业、渣土车辆百分之百密闭运输。

③两个禁止，城市建成区内施工现场必须做到“两个禁止”，即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未密闭搅拌砂浆。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扬尘能得到有效控制，同时，由于施工活动是短期的，施工期扬尘的影响将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 2、运输车辆、燃油机械尾气

施工期汽车尾气主要是各种运输车辆和燃油机械等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因子有 NO<sub>2</sub>、CO、SO<sub>2</sub> 和 CmHn 等。对车辆的尾气排放进行监督管理，严格执行汽车排污监管办法、汽车排放监测制度。项目施工期汽车尾气经采取安装尾气净化器、禁止超载、采用合格燃料等措施后汽车尾气可实现达标排放，项目所在地区较为空旷，空气流通条件较好，汽车尾气产生后在短时间内得到稀释、扩散，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和人群健康造成危害。

##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 1、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项目施工工人约 10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用水定额按 40L/（p·d）计，生活用水量为 0.4m<sup>3</sup>/d，污水排放量以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32m<sup>3</sup>/d。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洗漱水）依托金泰资源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有附近村民清掏用于农田灌溉施肥，不外排。

### 2、施工废水

建筑施工废水包括混凝土喷洒，车辆冲洗等废水，其成份相对比较简单，具有水量小、泥砂含量高等特点，且一般为瞬时排放，泥砂含量与施工机械、工程性质及工程进度有关，一般含量为 80~120g/L。施工中产生的施工废水如不经治理直接排放，将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施工方应在施工现场开挖修建临时隔油池及沉淀池，对产生的不同水质废水采取相应的处理方法：

①砂石料冲洗废水：悬浮物含量较高，经简易沉淀后回用于施工或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人工运输水泥砂浆时，应避免泄漏，泄漏水泥砂浆应及时清理。运浆容器及时清洗，冲洗水引入沉淀池经处理后用于施工或施工场地洒水降尘。

②混凝土养护废水：混凝土养护主要为了创造各种条件使水泥充分水化，加速砼硬化，防止砼成型后暴晒、风吹、寒冷等条件而出现的不正常收缩、裂缝等破损现象。混凝土养护用水量较小，大部分就地蒸发，废水排放量很小。

③机械车辆冲洗废水：为避免泥沙随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带出施工场地，对施工机械和车辆进行冲洗，产生的废水主要污染物为石油类及 SS，冲洗水引入隔油池及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用水。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评价认为项目施工期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不长，但施工期间必须按《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要求进行施工，严格控制施工期的噪声。另外，各种施工车辆运行产生的交通噪声短期内将对道路沿线产生一定影响。所以必须重视对施工期噪声的控制。评价要求施工方采取以下措施：

(1) 项目施工合理安排好分期施工，做好时间上、空间上的衔接，减少影响范围与时间。将各施工期的时间、施工范围安排协调好，禁止夜间施工；先进行厂界四周围墙的建设，隔离噪声源，高度要求不低于 2 米，隔声效果要求达到 20dB(A)；

(2) 施工期间必须按《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 要求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严格控制施工期的噪声，砂石等原料选择在白天运输、卸落，文明施工，避免因施工噪声产生纠纷；

(3) 采用较先进、噪声较低的施工设备，做好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4) 加强施工机械的维修、保养管理，保持机械润滑，保证施工机械处于低噪声、高效率的状态，避免由于性能差而增大机械噪声，减少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程度。振动大的机械设备使用减振机座，闲置不用的设备应立即关闭；

(5) 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应该在周围贴告示，主动接受群众的监督，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运行的设备应严格执行有关规定；

(6) 车辆出入现场时应低速、禁鸣；

(7) 在施工期间尽量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运行，同时尽量入棚操作，保障周边居民有一个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在施工的结构阶段和装修阶段，对建筑物的外部采取围挡，减轻施工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8) 对进出道路及施工场地进行压实硬化，对沿途运输路线及时平整和养护，运输过程中尽量选择路况好的路段，避免道路颠簸，尽量避免走人群密集处或避开居民区（点）。

(9)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单位应避免夜间 22:00~次日 6:00 之间施工，因施工工艺需要等原因确需连续施工的，必须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证明。经证明允许夜间建筑施工作业的，施工单位应当提前 3 日向周围的单位公告；高噪声源设备布置在选址的东北侧，远离选址周围的声环境敏感点。

经采取上述措施之后，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p>项目建设期要严格控制噪声的影响，使项目施工期厂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的要求。</p> <p><b>四、固体废弃物</b></p> <p>项目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开挖土方弃土、施工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p> <p>根据有关规定，对于可以回收利用的（如废钢、铁块等）应集中收集送到回收站；不能回收利用的，不得随意堆放，应按有关规定报地方建设主管部门，将建筑废弃物堆放至指定地点，本项目应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处置，最大限度减轻对区域的环境影响。施工期生活垃圾应设置临时垃圾箱（桶）收集，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b>五、施工对生态环境的影响</b></p> <p>本项目位于泌阳县产业集聚区外的建设项目（泌阳县杨家集镇孟岗村委郭岗），租赁金泰资源闲置空地及闲置厂房建设，不新增用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二)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p>	<p><b>一、废气</b></p> <p>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配料上料粉尘、物料皮带输送受料点与落料点粉尘废气、搅拌进料出料粉尘废气、原料来料卸料及原料铲装卸料粉尘废气、粉体储罐进料出料呼吸粉尘废气、运输车辆扬尘等。</p> <p><b>1、石子、砂/石沫卸料粉尘源强核算</b></p> <p><u>原料来料卸料及原料铲装卸料时将产生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原料卸料过程粉尘产生系数为 0.01kg/t-卸料。项目石子、砂/石沫装卸量为 170 万 t/a，则原料卸料粉尘产生量 17t/a。企业物料在密闭式原料仓库存放，卡车卸料在库内进行。</u></p> <p><u>依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当物料在密闭式库内装卸，并通过卸料区喷雾抑尘设施喷淋抑尘、湿润物料等后，可以减少粉尘排放 95%，则卸料过程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85t/a。</u></p>

**表 4-1 本项目砂石/石沫料卸装工序产排情况表**

产尘工序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收尘除尘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无组织	砂石/石沫卸装工序	17	7.08	/	封闭厂房+喷干雾抑尘+湿润物料等	0.85	0.354	0.5(厂界外)

为进一步减少运营期粉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企业营运过程中须严格落实《驻马店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6 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 号）中水泥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要求，重点对项目运营期料场密闭、物料输送环节、生产环节、厂区及车辆冲洗及监测监控系统等方面对产生的粉尘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降低粉尘排放。

**2、粉料仓呼吸废气颗粒物源强核算**

粉状物料水泥/粉煤灰/矿粉等由运输罐车经下料口气力输送至 4 个全封闭粉体储料筒仓内，在气流的作用下，会有部分粉尘向外排放，卸料至搅拌机时会产生呼吸废气，参考《第二次全国污染普查-3021 水泥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物料输送储存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12kg/t 产品。项目粉体物料用量为 22 万 t/a，则筒仓上料粉尘产生量为 26.4t/a。项目采用 40t 粉料车进行运输，卸料时间约为 10min/车。经计算，粉料全年装料、卸料时间为 2400h。产生的粉尘经仓顶呼吸孔通过自带滤芯除尘器处理后，再由排气帽排放。

每个粉体储料筒仓配套仓顶除尘器风机风量约为 3000m<sup>3</sup>/h（总风量 12000 m<sup>3</sup>/h），处理效率为 99.5%，年运行时间 2400h，处理后废气经排气帽排放。

**表 4-2 本项目粉料装卸工序产排情况表**

产尘工序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收尘除尘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有组织	粉体物料装卸工序	26.4	11	917	全封闭粉体储罐+仓顶呼吸孔+滤芯式除尘器+排气帽	0.132	0.055	4.58

项目粉体物料装卸、输送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过仓顶滤芯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量、排放速率、排放浓度均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二)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1 / 1953 - 2020) 表 1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10mg/m<sup>3</sup>) 要求。

### 3、骨料计量分装、输送工序颗粒物源强核算

项目水稳骨料石子、砂/石沫由铲车送料至料斗，在计量分装、输送过程中会产生部分颗粒物，参考《第二次全国污染普查-3021 水泥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物料输送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12kg/t 产品，项目骨料石子、砂/石沫用量为 170 万吨/年，则颗粒物产生量为 204t/a。

为减少颗粒物排放，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6 个专项方案的通知》中附件二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上料口应四面封闭+喷干雾抑尘系统并设置集气罩，计量仓封闭，皮带机封闭，卸料处（上料斜皮带机受料点）封闭加装集尘罩，并配套除尘设施，产尘点收集效率 95%，粉尘产生量 193.8t/a，配套建设脉冲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7%。

根据核算，集气罩的风量约为 2400m<sup>3</sup>/h，项目设计总风量为 50000m<sup>3</sup>/h，项目废气治理设施配套风量大于理论计算风量，设置风量可行。年运行时间 2400h，处理后废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骨料计量分装、输送过程无组织产生量为 10.2t/a (4.25kg/h)，经厂房密闭、料库内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后，无组织排放量可削减 95%，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51t/a (0.213kg/h)。

表 4-3 本项目骨料计量分装、输送工序产排情况表

产尘工序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收尘除尘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有 组 织	砂石/石沫计量分装、输送工序	193.8	80.75	1615	上料口应四面封闭+喷干雾抑尘系统并设置集气罩，计量仓封闭，皮带机封闭，卸料处（上料斜皮带机受料点）封闭加装集尘罩，并配套除尘设施	0.581	0.242	4.84
无 组 织		10.2	4.25	/		0.51	0.213	0.5(厂界外)

项目骨料计量分装、输送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量、

排放速率、排放浓度均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 / 1953 - 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10mg/m<sup>3</sup>）要求。

#### 4、搅拌机受料、卸料粉尘源强核算

将原料石子、石沫/砂、粉体物料投入搅拌机进料仓口，以及搅拌后的成品卸料时均会产生粉尘，污染因子为颗粒物。依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普查-3021 水泥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行业系数，物料搅拌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13kg/t 产品，但是水泥稳定碎石生产过程要适当喷水物料搅拌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05kg/t 产品，故此，本项目年产 80 万 m<sup>3</sup>/a 水泥稳定碎石（即 200 万吨/年），则本项目搅拌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100t/a。

评价要求搅拌机置于密闭车间内，在搅拌机的物料进料口及卸料口处设置吸尘管道收集，收集的粉尘由引风管道引入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用 1 套脉冲除尘器经 15m 高排气筒。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9.7%，项目脉冲布袋除尘器设计风量为 50000m<sup>3</sup>/h，年运行 2400h。综上，项目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产排污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搅拌工序产排情况表

产尘工序		产生量 t/a	产生速 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收尘除尘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 率 kg/h	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有组 织	搅拌 工序	100	41.67	833.4	全封闭搅拌机 +隐形进料口+ 水喷淋+收尘 口+除尘器	0.3	0.125	2.5

项目搅拌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浓度可以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1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10mg/m<sup>3</sup>）要求，达标排放。

#### 5、废气污染物产排汇总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4-5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

产排污 环节	产生情况			治理设施		排放情况		标准值
	产生 量 t/a	产生速 率 kg/h	产生浓 度 mg/m <sup>3</sup>	处理能力、收集效率、治 理工艺去除率	是否为 可行技 术	排放 量 t/a	排放 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有组织颗粒物								
粉料装卸	26.4	11	917	全封闭粉体储罐+仓顶呼吸孔+滤芯式除尘器+排气帽（除尘效率99.5%）	☑	0.132	4.58	10
砂石/石沫计量分装、输送	193.8	80.75	1615	上料口应四面封闭+喷干雾抑尘系统并设置集气罩，计量仓封闭，皮带机封闭，卸料处（上料斜皮带机受料点）封闭加装集尘罩，并配套除尘设施（收集效率95%，去除效率99.7%）	☑	0.581	4.84	10
搅拌	100	41.67	833.4	全封闭搅拌机+隐形进料口+水喷淋+收尘口+除尘器（除尘效率99.7%）	☑	0.3	2.5	10
无组织颗粒物								
产排污环节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	处理能力、收集效率、治理工艺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标准 mg/m <sup>3</sup>
砂石/石沫卸装	17	7.08	/	全封闭仓库+地面硬化+喷干雾抑尘系统	☑	0.85	0.354	0.5
砂石/石沫计量分装、输送	10.2	4.25	/	上料口应四面封闭+喷干雾抑尘系统并设置集气罩，计量仓封闭，皮带机封闭，卸料处（上料斜皮带机受料点）封闭加装集尘罩，并配套除尘设施	☑	0.51	0.213	0.5

6、废气排放口信息

表 4-6 废气有组织排放口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			地理坐标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标准 mg/m <sup>3</sup>
编号	名称	类型	X/°	Y/°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流量 /m <sup>3</sup> /h		
DA001	粉尘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113.30814421	32.84930348	15	0.8	20	50000	颗粒物	10
DA002	粉尘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113.30836952	32.84950733	15	0.8	20	50000	颗粒物	10

DA003-DA006 粉体筒仓废气排放口	粉尘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u>113.30818713</u>	<u>32.84945905</u>	<u>20</u>	<u>0.3</u>	<u>20</u>	<u>3000</u>	颗粒物	<u>10</u>
--------------------------	-------	-------	---------------------	--------------------	-----------	------------	-----------	-------------	-----	-----------

表 4-7 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标准
	X/°	Y/°	长度/m	宽度/m	有效高度/m		
原料车间	<u>113.308198</u>	<u>32.850146</u>	<u>69</u>	<u>33</u>	<u>12</u>	颗粒物	<u>0.5mg/m<sup>3</sup></u>
生产车间	<u>113.308139</u>	<u>32.849518</u>	<u>40</u>	<u>30</u>	<u>22</u>	颗粒物	<u>0.5mg/m<sup>3</sup></u>

### 7、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达标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HJ 847-2017），脉冲式袋式除尘器、滤芯式除尘器为颗粒治理可行技术。

#### （1）骨料计量分装、输送工序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在配料机上料口应四面封闭+上方设置集气罩+喷干雾抑尘系统，计量仓封闭，皮带机封闭，卸料处（上料斜皮带机受料点）封闭加装集尘罩，并配套除尘设施，投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废气由风机经密闭管道抽送至脉冲式袋式除尘器，粉尘经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95%，除尘效率99.7%。集气罩捕集后经除尘处理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4.84mg/m<sup>3</sup>，车间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0.51t/a(0.213kg/h)。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 / 1953 - 2020)颗粒物排放的要求（颗粒物10mg/m<sup>3</sup>；周界外浓度最高点0.5mg/m<sup>3</sup>）限值要求，可以达标排放，防治措施可行。

#### （2）粉料仓呼吸废气防治措施

粉状物料水泥/粉煤灰/矿粉等产生的粉尘经仓顶呼吸孔通过自带滤芯除尘器处理后，再由排气帽排放。每个全封闭粉体储料筒仓配套仓顶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5%，项目粉体物料装卸、输送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过仓顶滤芯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浓度为4.58mg/m<sup>3</sup>，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 / 1953 - 2020)表1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10mg/m<sup>3</sup>）要求，可以达标排放，防治措施可行。

#### （3）搅拌废气防治措施

全密闭搅拌机置于密闭车间内，进料口做隐形口设计，内设水喷淋系统，在搅拌机的物料进料口及卸料口处设置吸尘管道收集，收集的粉尘由引风管道引入1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用1套脉冲除尘器经15m高排气筒。除尘器除尘效率为99.7%，项目搅拌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过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浓度为2.5mg/m<sup>3</sup>，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1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10mg/m<sup>3</sup>）要求，可以达标排放，防治措施可行。

### 8、非正常工况

考虑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达不到应有效率，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8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排放状况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 /次
DA001 搅拌废气排放口	布袋除尘效率降低（90%）	颗粒物	83.34	4.167	3	2
DA002 配料废气排放口	布袋除尘效率降低（90%）	颗粒物	161.5	8.075	3	2

出现此种情况时应及时停产、检修；同时应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制定具体操作规程，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加强人员操作技能培训，加强巡检等。

### 9、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处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级达标区。距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国家级、省、市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且项目废气污染物经治理后排放量较小，距离厂界最近敏感点为项目东南侧84m的郭岗村民组居民，因此本项目对其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本项目卸装、配料、搅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由风机经密闭管道抽送至脉冲式袋式除尘器或仓顶滤芯式除尘器处理，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95%，除尘效率99.7%。集气罩捕集后经除尘处理后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4.58、4.84、2.5mg/m<sup>3</sup>，均能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颗粒物排放的要求（颗粒物10mg/m<sup>3</sup>；周界外浓度最高点0.5mg/m<sup>3</sup>）限值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成后，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

### 10、废气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等相关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排污状况，制定并实施切实可行的废气监测计划。

表 4-9 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要求	执行标准
废气	颗粒物	粉尘排放口（DA001、DA002）	手工、1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颗粒物	厂界无组织废气	手工、1次/年	

## 二、废水

### 1、废水源强

#### （1）车辆冲洗废水

原料运输量 192 万 t/a，成品运输量 200 万 t/a，货车运量为 40t/辆，每次进出厂冲洗一次，一次冲洗用水量为 40L/辆，冲洗废水损耗率为 20%，据此全年车辆冲洗废水排放量为 3136m<sup>3</sup>/a，折合 10.45m<sup>3</sup>/d。依托金泰资源现有的车辆冲洗系统及循环水池进行处理，循环使用不外排。

#### （2）水泥稳定碎石用水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水凝稳定碎石生产需加水 4%，全年加水量 8 万 t/a，确保成品可以湿润、不起尘，并满足道路工程施工要求。该项目用水全部被物料吸收，不外排废水。

#### （3）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活用水主要为员工的日常用水。依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用水量按 80L/人·d 计，则用水量为 0.8m<sup>3</sup>/d（240m<sup>3</sup>/a）。生活污水排放量以用水量的 80% 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64m<sup>3</sup>/d（192m<sup>3</sup>/a）。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为 COD300mg/L、氨氮 30mg/L、SS200mg/L，经化粪池处理后 COD、氨氮、SS 的排放浓度分别为 150mg/L、25mg/L、120mg/L。生活污水依托金泰资源化粪

池处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作肥田，不外排。

本项目无生产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金泰资源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有附近村民清掏用于农田灌溉施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 2、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废水均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金泰资源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作肥田，不外排。

化粪池容积为  $10\text{m}^3$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4\text{m}^3/\text{d}$  ( $192\text{m}^3/\text{a}$ )。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要求：化粪池有效停留时间取 12~24h。污水的排放量变化大会影响化粪池的污水处理效果，预留污水有效停留时间有利于保证化粪池污水处理效果。金泰资源现有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4\text{m}^3/\text{d}$  ( $192\text{m}^3/\text{a}$ )。因此本项目化粪池污水有效停留时间取 24h，污水产生量远小于化粪池容量，因此化粪池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求。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建设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 三、噪声

### 1、源强分析及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如搅拌机、通风机等产生的机械噪声，以及铲车、运输货车行驶噪声等，噪声源强约 70~90dB (A) 之间。为了减轻噪声对项目周围环境的污染影响，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 (1) 合理设计车间平面布局，将主要噪声源布置在封闭车间中西部；
- (2) 为高噪声设备设置独立减震基础和减震垫等，以减小其振动影响；
- (3) 注意维护机械设备的正常运转，防止设备异常运转造成噪声污染；
- (4) 通过距离衰减与围墙墙体隔声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等。

经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各排放点噪声源强可下降 20dB (A) 左右，降噪效果明显。

项目建成后主要高噪声设备声源值及治理后噪声值见表，各设备的噪声见下表。

表 4-10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噪声产排情况 单位：dB(A)

位置	设备名称	源强	数量 (台)	降噪措施	降噪后源强
生产车间	配料机	65	1	厂房隔声、减振	50
	搅拌机	80	1	厂房隔声、减振	60
	风机	90	2	厂房隔声、减振、柔性连接	70

### 2、预测模式

预测模式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 2.4-2021）中推荐的声能在半自由空间中的衰减模式。

预测时采用噪声点源的衰减模式：

$$\Delta L_1=10\lg[1/(4\pi r^2)]$$

式中： $\Delta L_1$ —距离增加产生的衰减值 dB(A)；

r — 点声源至受声点的距离；

在距离点声源  $r_1$  处至  $r_2$  处的衰减量： $\Delta L_1=20\lg(r_2/r_1)$

若  $r_1=1$  则  $\Delta L_1=20\lg(r_2)$

同时考虑噪声源随传播距离衰减外，还有因建筑物屏蔽、植物及空气吸收、地面及障碍物反射造成的衰减。

为取最大安全系数，在上述衰减因素中仅取距离衰减、建筑物屏障及空气吸收，此部分衰减根据有关资料取 2dB(A)。

故总衰减： $\Delta L=20\lg(r_2)+2$

### 3、预测结果

预测结果如下：

表 4-11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表 单位：dB(A)

预测点	噪声源强 dB(A)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贡献值 dB(A)	现状值 dB(A)	叠加预测值 dB(A)	标准限值
东厂界	73.5	20	47.5	53.5	54.5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南厂界		20	47.5	52.8	53.9	
西厂界		50	39.5	53.0	53.2	



北厂界		50	39.5	52.1	52.3	
-----	--	----	------	------	------	--

根据上表可知，采取降噪措施后，经预测，本项目东、西、南、北各厂界昼间及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厂界噪声影响不大。

#### 4、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建设单位需定期对项目厂界进行噪声监测，具体监测工作建议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完成。  
监测内容及频率见下表。

**表 4-12 项目噪声自行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单位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噪声	手工、每年 1 次，每次两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可委托当地监测站或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及职工生活垃圾。

##### 1、生产固废

除尘灰及废弃过滤布袋，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车间配备 2 套脉冲式袋式除尘器，布袋使用寿命约为 6000h，更换周期按 1 年考虑，则废布袋产生量约为 0.010t/a，粉体储罐仓顶除尘器采用的是滤芯式除尘器，一般 8-10 年更换一次滤芯，更换后的废弃布袋及滤芯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理。脉冲式袋式除尘器及滤芯式除尘器产生除尘灰根据物料衡算为 319.187t/a，收集后作为原料再次利用，不外排。

##### 2、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不在厂区食宿。职工办公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产生量 0.5kg 计算，年工作时间 300 天，则本项目职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 1.5 t/a，生活垃圾厂内设置垃圾桶暂存，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3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废物属性	处理措施
1	生活垃圾	0.13	一般固废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除尘灰	319.187		收集后定期外售
3	废弃布袋及废滤芯	2.37		收集后定期外售

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经上表中的处置方法处理后，符合环保要求，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污染影响。

### 五、土壤、地下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不属于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类别项目，无需进行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经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项目属于导则规定的 IV 类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无需进行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 六、生态

本项目拟选厂址所在地区的生态系统已经演化为以农业生态系统及人工生态系统为主，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比较单一。天然植被已经被人工植被取代，生态多样性简单、生态敏感性低。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所在区域以农业生态系统及人工生态系统为主。项目区周边 500m 范围内并无珍稀动植物聚居地或繁殖点，项目区周边生态环境良好。

### 七、环境风险

本项目不使用且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和风险源，无需进行环境风险分析及提出相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搅拌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全封闭搅拌机+隐形进料口+水喷淋+收尘口+1台脉冲式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1953-2020)
		DA002 配料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上料口应四面封闭+喷干雾抑尘系统并设置集气罩,计量仓封闭,皮带机封闭,卸料处(上料斜皮带机受料点)封闭加装集尘罩+1台脉冲式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DA003-DA006 粉体筒仓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全封闭粉体储罐+仓顶呼吸孔+滤芯式除尘器+排气帽	
地表水环境		化粪池	氨氮、COD、SS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肥田	/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连续等效A声级	减震、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2类标准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在固废暂存间,固废暂存间建设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相关要求,建立一般固体废物台账。				
电磁辐射	/	/	/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做好周围的绿化、美化,以减少对附近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p><b>1、环境管理体系建立、实施和保持、改进要求</b></p> <p>本工程的生产过程中伴有一定的废气、噪声、废水和固废的产生，为做好清洁生产、实现增产减污和污染物浓度达标排放，确保污染</p> <p>(1) 贯彻执行适用的国家和地方各项环保方针、政策、法规、规范和标准等要求，建立健全本厂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体系，并监督检查其落实情况。</p> <p>(2) 建立健全全厂环保设备操作、维护保养规程等及相关的操作维护保养记录，必要时进行更新。</p> <p>(3) 建立各污染源监测制度及相关记录，按规定定期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保证环保治理设施设备处理效果达到设计要求，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p> <p>(4) 负责检查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p> <p>(5) 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进行持证排污。</p> <p>(6) 做好企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竣工环保验收、环保信息公示公开等。</p> <p><b>2、现场环境监控要求</b></p> <p>根据适用的环保规范标准要求，在废气治理设施前、后分别预留监测孔及监测平台，设置明显标志。</p>
--------------	--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拌合站项目”符合当地发展规划、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等要求；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法规标准要求；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措施情况下，本项目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满足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环境管理措施充分可行，本工程的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降至可接受程度。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泌阳县金泰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拌合站项目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1.013t/a	/	1.013 t/a	+1.013 t/a
		二氧化硫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	/
废水		COD	/	/	/	/	/	/	/
		氨氮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1.5t/a		1.5t/a	+1.5t/a
		除尘灰	/	/	/	319.187t/a		319.187t/a	+319.187t/a
		废弃布袋及滤 芯	/	/	/	0.01t/a		0.01t/a	+0.01t/a
		/	/	/	/	/	/	/	/
危险废物		/	/	/	/	/	/	/	/
		/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